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类项目) (采购包号: 1)

本公司 (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 本公司 (联合体) 参加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扬州市平山乡人民政府电梯采购项目, JSZC-321000-JZCG-G2025-0049 的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扬州市平山乡人民政府电梯采购项目,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雷登电梯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50 人, 营业收入为 82519.297205 万元, 资产总额为 45630.714918 万元, 属于 (☐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加盖 CA 电子公章): 雷登电梯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 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 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供应商应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 (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 的规定, 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



广东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雷登电梯有限公司

社保单位编号：110341100853

单位登记时间：20220101

该单位2024年12月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养老）		1336500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250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代则辉	511025197009288355	√	√	√
2	陈昆	340321199007118253	√	√	√
3	杨小康	510824198705241738	√	√	√
4	谢林锋	360429197602102118	√	√	√
5	张细东	440183198307062113	√	√	√
6	龙清山	513029197210131058	√	√	√
7	黎灿欣	440183199212132128	√	√	√
8	张家欣	440183199409285240	√	√	√
9	陈先峰	441224200106093710	√	√	√
10	刘明江	431321199805030072	√	√	√
11	范映彩	440183199201194024	√	√	√
12	张文强	440183199308242137	√	√	√
13	武英怀	612501198312013317	√	√	√
14	刘丽霞	441621199005291424	√	√	√
15	胡余新	430422197306117714	√	√	√
16	周虹	45033119850111004X	√	√	√
17	董棋凤	440183198810122128	√	√	√
18	张义才	513029197009131259	√	√	√
19	吴灿英	440183199410137544	√	√	√
20	龙建宇	513029199611255878	√	√	√
21	张常宇	140103198101024215	√	√	√
22	颜剑青	43042119770629297X	√	√	√
23	蒋远球	440125197811281018	√	√	√
24	谢立为	440105197112085813	√	√	√
25	郑力源	500221198904034519	√	√	√
26	易维娥	513029198611140240	√	√	√
27	高世锋	411081199604155975	√	√	√
28	姚丹钰	440183199309151763	√	√	√
29	程地万	511204197512141210	√	√	√
30	谢礼光	450821198811303052	√	√	√
31	覃曾明	430821196712052857	√	√	√
32	吴沛凤	440183199903135520	√	√	√
33	陈龙	43040619900823003X	√	√	√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类项目）（采购包号：1）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的_____项目（采购包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提供此声明函，否则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

日期：